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细雨湿流光/余思著. —南宁:接力出版社,2008.1 ISBN 978-7-5448-0149-2

I. 细··· Ⅱ. 余··· Ⅲ.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5839 号

责任编辑: 王 崇 封面设计: 郭树坤版式设计: 卢 强 媒介主理: 覃 莉 马 婕 责任校对: 蒋强富 责任监印: 梁任岭

出版人: 黄 俭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 9 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863339 (发行部) 5866644 (总编室)

传真: 0771-5863291 (发行部) 5850435 (办公室)

网址:http://www.jielibeijing.com http://www.jielibook.com E-mail;jielipub@public.nn.gx.cn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制: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 625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 21.75 字数: 275 千字

版次: 2008年1月第1版 印次: 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 001-50 000 册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属合法出版之本书,环衬均采用接力出版社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该专用防伪纸迎光透视可看出接力出版 社社标及专用字。凡无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者均属未经授权之版本,本书出版者将予以追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0771-5863291

细雨湿流光, 芳草年年与恨长。 烟锁凤楼无限事, 茫茫, 鸾镜鸳衾两断肠。

魂梦任悠扬,睡起杨花满绣床。 薄幸不来门半掩,斜阳,负你残春泪几行。

——《南乡子》冯延巳

自 序

在许多作品里,人们总是对年少的初恋格外用心,用尽一切热情和心力描绘这一段美好的传奇,然后再用尽一切办法刻画分手之后的哀怨悲凉或者洒脱。很少有人会写这中间的痛苦,我是说初恋的痛苦。因为并不明白该怎么去爱,为爱还在学,所以在这爱的过程中本身就带着痛苦。

"细雨湿流光"这个句子是小时候在《人间词话》里读到的, 王国维对此的注释是"此词并非咏草之作,摄草之魂,正是为摄怨 妇之魂"。

那时候还不明白雨中的春草为什么是怨妇的象征。

虽然很是疑惑,但觉得这个句子很美。

后来独自一人去了北京,经历了一些事和一些感情,在某一个下着雨的夜里打着雨伞从学校外面地铁上很高的天桥上走下来,回 头看城市流光四溢浸泡在水里的样子,"细雨湿流光"这五个字瞬 间涌上心头。

突然间觉得我好像懂了。

高中毕业的假期我去中越边境旅行,在芒街的路边遇见一个满 脸沟壑的老男人在摆地摊,我蹲下去看那两个大箱子,赫然发现那 些都是各种各样的结婚证,清朝时期的、民国的、建国后的,华人 的、越南人的、美国人的,甚至是丝帛做的……

他告诉我们热爱收藏的人都恋旧,特别眷恋自己不曾拥有过的 东西。

我想他话里的意思也许就是他这一辈子都没有拥有婚姻,所以 特别眷恋, 孜孜不倦地收集之后, 却在年老潦倒之时要拿出来变卖 挽救自己的生活。

最后我什么也没有买,对我来说结婚证一生有一张就已足够。 转身离开的时候,一个小女孩意外地远远地冲他喊"爸爸"。很长 的一段时间里我记得那个老男人的眼睛,一个没有结过婚,却一辈 子对婚姻有着狂热眷恋的有故事的潦倒老男人,带着一个年幼的女 儿。我想那个女孩子长大了之后一定会对婚姻有一种魔咒一样的 想法。

我上大学之后遇见过一对狂热的恋人,在某个冬天下雪的日子 里他们一见钟情,一个星期后上床,然后在每一次聚会上都如胶似 漆。有人开玩笑说:"太甜蜜了吧,够婚龄了赶紧去领个证吧你 们。"这当然是开玩笑的,所有人都知道。但却在半年之后,他拉 着她去结婚了。我们得到了此二人登记结婚并且搬出去住的消息。 后来他们淡出了我的朋友圈子,而我也一直不知道他们的结局。我 们都曾纯真地相信爱情,并且轰轰烈烈地期待着美好的婚姻。或许 一切会很快消逝,但这其中一定不是邪恶的背叛在作祟,更不是死 亡带来的离别,或许一切会细水长流,但却不一定再有纯真的爱 情,或许一切没有结局,却早已在内心海枯石烂天长地久。

不知道为什么我把这两件事连在了一起,写下了这个故事。写 作的过程被各种事情拉得很长,并随着我的青春有了或多或少的变 化,每次的改变都有不同的感触,于是这个故事变来变去,最终变 成了现在的样子。

而我却不再是当年那个打着雨伞看城市灯光埋伏在水里的女生。

但细雨中的流光依然闪动,一如黑夜里我们仍将继续穿行。 年轻的时候我们也许都只是彼此的陌生人,更多的感触只能在雨 夜里看城市五颜六色的灯光说给自己听。于是我相信当我们老得 不能再老的时候遇见这样的雨,看到的不只是灯光,也许还有 泪光。

> 余 思 2007年12月27日

目录

Chapter 01	夜来风雨声 00	1
Chapter 02	好雨知时节 04	4
Chapter 03	天街小雨润如酥 10	9
Chapter 04	斜风细雨不须归 14	3
Chapter 05	雨如决河倾 19	2
Chapter 06	黄梅时节家家雨	8
Chapter 07	沾衣欲湿桃花雨24	2
Chapter 08	再见,雨季26	9
Chapter 09	一夕骄阳转作霖 ····· 29	3
Chapter 10	细雨湿流光 30	7
作者访谈	32	8
后记	33.	4

Chapter 01 夜来风雨声

{季雨}

是的,我又听见雨声了。沙沙的雨声。窗帘被微微地吹起来, 地板上落下一些细细密密的雨,路灯微弱的亮光从外面透进来,在 黑暗中我看不见这一场雨的模样。

我躺在床上听着,想着,多少次在夜里遇到这样的小雨,这样 沙沙的、淅淅沥沥的声音,在不同的城市,不同的夜色中,多少 次。每一场雨都带着不同的情感,不同的温度。

我翻了个身,在被子里摁亮了手机看时间,凌晨四点十分。

枕头边上的耳机里还播着助眠的音乐,那是我们一同在淘宝上 买来的 CD,另一只耳机还挂在何铮的耳朵上,他孩子般地酣睡 着。我替他关上了,却再也睡不着了。

走到窗前,听着淅淅沥沥的声音。一场带着寒气的夜雨。冬天的北京很少下雨。撩开窗帘往下看,整个世界都浸泡在水里,玻璃上面蒙着一层水雾,亮着灯的车飞驰而过形成一道一道不连续的碎影。天上有些云,像墨汁里凝固的块状物。

下着雨的夜总是特别安静的,安静得好像这一场雨就是为了反 差白天的喧嚣而存在的。

我转过脸,看着这个熟悉的卧室。

突然间想起来, 三年了, 时间真是这个世界上最无情的东西,

我却在这冰冷的无情里感受着我炙热的爱情,整整三年。我和何铮结婚都已经三年了。

我常常想起那一个停留在我记忆深处的雨夜。在那个夜晚,何 铮第一次说要娶我。人的一生真情流露就这么几次,我见过他那一 次,并且很可能将是我见过的最真心的一次。

那时候我们才刚在一起没多久,我考去莫斯科大学当交流生,接计划是半年后出发。那时候,每天都有说不完的话,聊到半夜两个人依偎着往宿舍里走,哪怕是感冒也在所不惜。那一夜下了雨,深夜的风总是毫不留情,我们站在屋檐下躲雨,瑟瑟发抖,愣着看冰凉的雨砸下来。

"冷吗?"他问我,一把抓过我的手放在怀里。

"不冷,一点也不冷。"我说,"说真的。我真不想去了。"

"干吗不去呢?"他反问我,"真没出息,正好检验专业……"

"你想想看,要去就要四个月见不到你了。"我说,"要那么有出息于吗?"

"不过我没想到你这么不用功竟然能入选。"何铮望着天说, "你不是还会回来吗?"

"因为怕死,我不想去。"我说,"你记得几天前报纸里的那个 坠机的新闻吗?这几天天气不好。"

"是不是只有恋爱中的女人才会这样乱七八糟地联想,哎,我 服了你。"

"我不想坐那么久的飞机,我怕从天上掉下来。我现在很怕死,我怕死了就看不见你,我怕我死了你会很寂寞很孤单,我怕我不能跟你结婚,我怕我不能跟你生好多小孩子。"

话没说完,他扭过头看着我,微弱的路灯的光亮让我刚好能看 见他眼里的光。"是真心话吗?"他问我。 "当然是。"我使劲点头,然后何铮同学对我不可思议地眨了两下眼皮,他的眼睛立刻泛红了,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然后他突然从背后抱着我,手臂环绕在我的胸前,把头埋进我 的头发里。

"傻瓜,好端端的,怎么了?"我用手捏了捏他的鼻子。

"小雨,我二十二岁生日那天,我们去领个证吧。"那时候我耳边全是何铮带着热气的声音。这句话一直沿着我潮湿的心壁钻进我的灵魂里:"你说——领什么证?"

"你愿意嫁给我吗?你还记得我生日吗?"

"记得,当然。你是天蝎座的,十一月十九号。"

"你会愿意吗?"

"结婚?"我回过头看他。

"我们结婚,一定要结婚。"他说。

"那时候我俩真傻。"后来想起这一幕的时候他总是这么不好意思地说,"傻乎乎的俩人大半夜不回宿舍。"

"好像是两小无猜。"我说。不过,亲爱的何铮,也许你还不知道?那一刻我也哭了,你在我身后你看不到,你说过不喜欢我哭,不喜欢我掉眼泪,所以我忍着。但那个寒冷的秋夜里我的眼泪是骄傲的,也许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一次眼泪。那些眼泪反射着那些老楼昏黄的路灯光,被温度凝结成一道道痕,砸在心上,激起一阵一阵回响,眼泪和我一起听见他说:"小雨,我二十二岁生日那天,我们去领个证吧……我们结婚,一定要结婚。"结婚?现在我仍然记得当时听见这两个字的心情。心突然猛烈地跳了一下,伴着血液急促地流动,有一种灼热的快感,没有一点彷徨,仿佛沸腾的岩浆。

我点点头,在他宽阔的怀里点头。

不过那都是三年多以前的事情了,想起来好像是故事,一个细

节无比清晰的故事。现实是何铮在这个周五的夜晚工作到半夜两点,两个小时前刚从兼职剧组赶回来。他进门的时候,我就坐在这儿看一本闻佳从捷克给我邮寄回来的原版俄文小说,我看着他提着摄像机一言不发地走进房间,没有看我任何一眼,毫无声响,疲惫地沉沉睡去。

桌上摆着闻佳随书寄来的信,花花绿绿的条纹边框。是航空信,她总喜欢用不同颜色的信封给我写信,像她周围总是不停变换的男人一样绚丽多彩。

一个喜欢飘来荡去的女孩。

我很想再看一看闻佳的样子,差不多半年没见到她了,我很怀 念跟她在一起发疯的日子。

她给我寄来好多的照片,随手拿起一张,闻大美女正站在一幢 欧罗巴风格的建筑前妩媚地笑着,她旁边一个陌生的男人穿着深褐 色的西装搂着她的腰,看得出来闻佳纤细的腰肢被他扣得很紧。 这个男人很有派头。

她的男人其实都是很陌生的,陌生到我还没来得及记住就换了 下一个。

信纸是白色的,蓝色圆珠笔写的字,龙飞凤舞。

小雨:

最近好吗? 我刚到宾馆就想给你写信了。这鬼地方冷得不行,我在旅馆的壁炉旁瑟瑟发抖,还抓着笔杆给你写信,感动死了吧?

这次我可能要待半个月再回来。下午我在布拉格的许 愿池里给你许了个愿,许愿这事儿我是不信的,我知道你 肯定会信。你就是会这么没出息相信这些东西,我还记得 那一年我们三个在运河边傻乎乎点纸灯船许愿的事呢。

我在许愿池扔了个硬币, 你猜我许了个什么愿? 我自己可是没什么愿望的。都惦记着你呢, 就你那点小理想, 当然是你和何铮能好好过, 都已经结婚的人了。没事儿的时候好好沟通, 记住不能自己跟自己怄气。没有人有义务让你快乐, 除了你自己。

这边的东西很昂贵,我拿到钱以后应该不会乱花立刻就回北京了。旁边那个死男人就是我的新客户,不是男朋友。还挺帅的,也就凑合着看吧,权当公费旅游了。

手指冻僵的闻佳于布拉格 2002 年 9 月 16 日

Ps: 白晓的签证下来了吗? 有消息了一定要通知我。 我很怀念我们三个人絮絮叨叨的所有日子,离开得越 远就越想。

白晓要出国了,合上信的一刻我想起这件事。就连她也要走了,大学里我们三个那么要好,如今都要各奔东西,分离像逝去的青春一样无可挽救。

想来,我们三个已经有一年没有同时见面了,大家都在忙着自己的事情。其实毕业是最能看清一个人的时刻,看那个人在做什么就能轻易推测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譬如白晓,她从来都是很努力的,成绩好得让人畏惧,所以她注定要往更高处走;闻佳呢,她不找工作,还是这样满世界地游荡见"客户",孤魂野鬼一样飘着。去年我们三个还一起过平安夜,我开着车载着她俩尖叫着穿过一条一条喧闹的大街。在西直门的天桥

上往外看,眼前是一大片流光溢彩。闻佳一边喝酒一边冲着下面的人群喊:"世界赶紧在这火树银花中崩塌吧。"

那一刻我突然想,假如明天消失了,我们该怎么办,我们也许都不会哭泣吧,因为我们都勇敢地爱着,没有其他的愿望。我把车停在路边,我们三个像颓废青年般蹲在路边看一辆辆汽车呼啸而过,然后雨就那样柔柔地飘下来,落在我们厚厚的羽绒服上。闻佳靠在我肩上说:"你有没有觉得生命就是一场欺骗?"

"干吗呀,谁又欺骗你了啊?"白晓说。

"男人啊,全世界的男人都欺骗我,前几天遇到了一个上了都 不给我钱的,还说爱我,说不要玷污了这份感情,我呸!"

"算了算了,我懒得跟你说了。闻佳,你老干这个干什么?"白 晓不满。

"不干这个我吃什么? 穿什么? 玩什么? 我弟拿什么念大学? 你以为我是你啊白晓,我……"

"别闹了,白晓你知道闻佳说话永远都是这样不着边际的。"我 拉开醉得一塌糊涂的闻佳。白晓点点头小声说了一句:"我这不也 是关心她嘛。"

白晓是何铮的发小,稳重踏实。闻佳是个东北女孩,家境不好, 父亲残疾,母亲出走,还有个弟弟在上学。但两个性格完全不同的人 都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喜欢闻佳的洒脱和满不在乎,大一的时候她最 常说的一句话是:"学播音的又有几个能上电视啊,能上电视的不都 是走后门靠男人的吗?鬼才信那些当红女主播自传里写的东西呢,那 些强调无心插柳柳成荫的人根本就是在放屁!扯淡!"

然后我和白晓就会搂着她笑成一团。我们从没想过明天会是什 么样子。

我和白晓、闻佳住在一起。419 房间。俄语系跟播音系的女生

住在一层,她们是大系,而我们是弱势群体,分插在其他专业的宿 舍中。

闻佳就是播音系的大美人,但她从来不会大清早爬起来咿咿呀呀地练嗓子,更不会在傍晚的时候坐在核桃林的椅子上气沉丹田地念着"八百标兵奔北坡"或者"红凤凰和粉红凤凰"等绕口令。

我们念的这所大学很有名气,只要你打开电视就能看见从这儿毕业的若干人等,譬如在《新闻联播》里正襟危坐的,谈话节目里大名鼎鼎的什么有约,大本营里结了婚又离婚的女主持,或者是拍了哪个电影导了哪场戏的……

所有的名人都曾经跟我们一样从南门那个大门旁边的小铁门走进来,又走出去。不同的只是走的方式而已。而这个学校永远都弥漫着脂粉气,女生们招摇地穿着短裙在校道上大步流星,大大小小的礼堂上总是上演着令人眼花缭乱的各种晚会,道路两边总是会有拿着摄像机眯着眼睛拍摄的人。你能感觉这儿真的不是一个适合学习的地方,有时候拿着书本你会陷入迷茫,究竟去哪儿自习才好,少得可怜的教室总是被一些在教室里看电影谈情说爱的小情侣填满。寝室离教学区很远,大一的时候我每天都从寝室里出来,穿过一条拥挤的马路才能到学校。那条街上总是有数不清的小摊小贩,贩卖红薯和煎饼果子的妇人、兜售西藏银饰和盗版碟的商人,你还能看到一个脸色黑红的老盲人坐在地铁的闸门前拉着二胡,每天早晨和傍晚他总会把二胡里暗藏的小喇叭转向学校的方向,那个凄厉的声音在早晨总是把我轻易地吵醒。

那时候我还不知道北京竟然是这样一个冷漠的城市,那时候爸爸还能隔三差五来看看我。现在回想起来读了四年大学的地方,我对这个城市从来没有过归属感。这个城市从来属于别人。

何铮翻了个身,昏暗的光线下我看见他好看的脸。天仍旧很

黑,被雨水沾湿的轻轨孤零零躺在那里反射着路灯的光。流光被细雨沾湿,时光好像也是。只是一切都显得很冷漠,就像我走到窗前低头就能看到的建国路一样冷漠。

我突然间觉得也许我将一辈子安静地看着这条路,像这个城市 许多如同我一样苟活着的人一样看着这条路,我不知道我是不是要 一辈子这么看着它。

我们把家安在这里了,这里没有我的童年,没有父亲,没有喧闹的亲朋好友,没有奢侈的生活。

我走在这个别人的城市里,只是灰蒙蒙的万千人群中渺小的一分子。可我觉得我是喜欢北京的。在北京,人和人之间能保持一个安全的距离。大千世界只有北京能收留我。所有逝去的时光都被细雨掩盖了,所有的一切都随着流光的逝去而烟消云散。我是那么依赖这个城市,依恋到我不愿离开它。

毕业的时候我们都决定留在这个寂寞的城市里建筑生活。很想 终于有一天这不再是别人的城市。但我不知道这需要多长时间,也 许永远不能。

在这个萧瑟的秋夜里,我坐在客厅的白色沙发上一如既往地失眠,看着黑夜漫长而寂寥地滑过这个城市的脸。

{何铮}

下雨了。我醒过来,翻过身,发现她已不在。耳机她已经替我关掉了。大厅里是她走动的声音。每到下雨的时候她就会失眠一整夜。

她真的很能折磨自己。若换了从前也许我会陪着她在大厅坐一整夜,但我似乎很久没有这样做了。当我开始淡漠她的悲伤,当人们很自然地对熟悉的东西视而不见,以陌生的眼光来观察自己朝夕相处的人,这究竟意味着什么?

新事物也会褪色也会变旧的事实,让我们失去了往日的激情, 而这也让我们付出了种种代价。

我也睡不着了,翻来覆去躺在床上发愣。偶尔我也失眠,彻夜 的睡眠远离我的时候,我都背过身去不敢看她。有时候我俩躺在床 上,也许各自都在失眠,却不敢告诉对方,只是伪装着自己已经人 睡的假象。

季雨,我亲爱的妻子,这一年我常常害怕你在寂寞的深夜里突然叫醒我,然后告诉我,你很后悔嫁给我。

我今年二十四岁,她二十二岁。两年前我们搬进了这个房子, 是小雨的爸爸掏的钱。家里的一切也是她父亲添置的。我仍旧记得 在那个秋叶落满地的傍晚,我握着季雨的手对她的父亲诚恳地说: "爸爸,我会照顾她,永远照顾她。"

她爸爸用一种深沉但不带任何感情色彩的声音回答我:"永远 太长,能一辈子就够了。"

她爸爸离开后,季雨一把抱住我兴奋地说:"爸爸同意了!"

"对啊,我会一辈子照顾你的。"心里却在想,一辈子究竟有多长,当我们说起永远,正因为谁也没见过永远的模样,所以我们才脸不红心不跳。而具体到一辈子却让我有了微小的一丝胆怯,但这绝不是因为我不爱你。

"何铮,你爱我吗?"季雨这么问我,然后就把头枕在我的肩膀上,看着我的眼睛。

"爱。"

- "真的爱吗?"
- "真的爱。"
- "真的一辈子都爱吗?"

"对,一辈子都爱。"我说完,她就会满意地闭上眼睛,一直把 我的肩膀压得很疼,我也舍不得移开她。

有人问过我为什么会追小雨——是因为她有个有钱的父亲吗?——对于这样的人我恨不得痛扁他一顿。虽然我知道,这个年代男孩同样可以靠着女人过活并且能过得很好,你能看见三环边上那几幢别墅里跟着一些有钱女人出出人人的年轻男孩,但我何铮是这样的人吗?

我妈给我取名的时候一定想得很清楚,铁骨何铮铮。

前些天,上一届电影剪辑班的同学毕业一周年聚会,我和李瑞一起去了,这一届毕业的都混得不太好,干什么的都有,在剧组里打杂、自己开公司卖摄影器材、去报社跑新闻、在唱片公司当策划、在动物园服装市场倒卖服装……

"那是你觉得不好,人家过得还不错呢。"李瑞挤对着我,"谁 跟你似的,只有当导演才是好吗?"

"当初大家考进来的时候不都是这么说的吗?面试的时候跟老师说我喜欢电影、热爱电影,所以我要报考电影剪辑专业。"

"那是以前,何铮你别太理想化了,你要当导演可以,可你总 得吃饭啊,季雨怎么办,你也不想想。"

李瑞的话让我陷入了沉默。他说的我都懂,只是我喜欢暂时逃避罢了。我知道也许理想和生活是可以兼得的,可那是对于我。小雨怎么办?! 我在那一刻突然间意识到,我现在不仅仅是一个人。如果只有我自己,我想逃开的时候卷起铺盖就走人了,但是现在我可以这么做吗?

其实我比我自己想象的要脆弱得多。我不是那个铜头铁臂的男 人。季雨,如果你发现了这一点,你会对我失望吗?

最近我常常想起我们刚搬进这个屋子的那些时光。

你还记得吗,我们牵着手在宜家购物,买回来一大堆的装饰品,两个人拿着铁锤在屋子里叮叮咚咚地敲,把墙壁弄花了几个洞,你说没事,立刻拿过来我们的合影啪地粘上。李瑞、闻佳他们过来做客的时候指着问你把照片粘那么高干吗,你就嘿嘿地笑着不说话。

我搬回来一个大鱼缸,养了好几条地图鱼、银龙还有虎头鲨,你蹲在鱼缸旁边指着它们说:"好狰狞,你怎么喜欢这种鱼。"

"我就喜欢狰狞的,晚上吃了你。"说完张牙舞爪地扑向你,你 吓得躲在沙发后面却笑弯了腰。

你放学回来还不熟悉地形,一脚把我喂鱼的泥鳅盘踢翻了,泥鳅满地跑,你一边尖叫着喊我:"何铮快过来啊!"一边奋力抓泥鳅,我跑出来看,那场面何等壮观。

抓完了以后,你指着鱼缸里摇摇摆摆的鱼说:"它们估计被我 气坏了。"

你在卧室里穿内衣,我在外面一直催你快出来,最后你红着脸走出来,问我一句:"好像买大了是吗?"我眯着眼睛说:"给我妈穿吧。"你不高兴了,一把关上门:"有没有搞错啊你,有点孝心好吗?人家不要了就给你妈……"

"说我呢,你会不会买内衣啊,买那么大,你也太自以为 是了。"

你吱溜一下把门开了一道缝,嘟着嘴说:"你说什么呢。"

我们在屋子里煮饭,从住进来到现在烧坏了三个锅。你洗衣服 无数次忘了放洗衣粉。你常常习惯性把自己锁在门外面……在这个 屋子里,有那么多值得怀念的东西。可是现在这些美好的感觉都消失殆尽了,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从一年前吗?从你爸爸逝世开始,小雨你就忘了该怎么微笑。

{季雨}

天亮了,我在沙发上坐了一夜。刷牙洗脸之后拿着书包去上课,没错,我还是个学生。一个结婚两年即将毕业的大四女学生。 想起从前总是忙着逃课,现在课越来越少了,毕业临近,来上课的 同学少得可怜,我却成了最安分守己乖乖上课的学生。

白晓总是说:"上一节就少一节,珍惜吧。"

这节课下课的时候,我回过头看了看,教室里空荡荡的,像是 蔡琴唱片里那些浓重而又空虚的尾音。走出教室迎面而来的是北京 傍晚特有的大风,我闻到了秋天的味道,是那种很深很深的秋。

路的两旁种满了银杏,现在那些树叶都已经是金灿灿的黄色了,在夕阳下透着一股香艳的气息,如果你仔细看,叶子那些不规整的边缘都沾满了太阳的光辉,一层华丽的金边。

金边,我抬头看了看那些叶子。闻佳说过:"这所大学能给我们的不过是一层金边罢了,刨去那层金边我们跟路边卖报纸、发廊帮人洗头、宾馆帮人扫地的小姑娘没什么区别。"

她一切都看得开,包括爱,包括男人。闻佳跟我不一样,她已 经习惯了穿梭在不同的男人身边。但我只有一个,从开始到现在, 我只爱何铮一个人。 三年前我们结婚了,让我好好想一想,真的是三年前吗?对,就是那个我毕生难忘的夏天,我二十岁,他二十二岁,我即将大二,他大三。

我现在住在学校对面的小区里,从世纪末的那一年起,我就在这里和寝室里两头住。回家路上突然想起,今天晚上家里又只有我一个人。晚上何铮又忙着剪片子去了,他最近总是那么忙。闻佳还在的时候,我常跟她抱怨何铮的忙碌。闻佳安慰我:"男人志在四方,总不能让他天天窝在家吧,你不是还有我们这些姐妹嘛。"

对,在这个城市里,我还有闻佳,还有白晓,我们是那么铁的 三角。

做点饭吧,西红柿炒蛋就够打发了。我骑着自行车在朝阳路的 西街上走着,这是学校附近的一条小巷,里面有一个菜市。在挑西 红柿的时候,摆摊的农妇闲来无事说了一句:"丫头,像你这样帮 父母买菜的人真是越来越少了啊!"

我对她笑了笑,心里很酸,很想问问自己:"我还年轻吗?" 我都结婚了。做很多事都是需要冲动的,结婚亦然。

想起闻佳以前常常这么说:"小雨,婚姻是爱情的坟墓,像你们这样还没毕业就结婚的就更难以坚持下去了。"

但是我们坚持下去了。

如果没有婚姻,爱情将死无葬身之地,不是吗?

做饭的时候,来了电话,我在沙发的一堆烂报纸和果皮中翻出 丁零零响的电话,是白晓打来的:"季小雨,我的录取通知书 到了!"

"真的吗?太好了。"我激动地说。

"真的,从今以后请叫我研——究——生!"

这是白晓盼望已久的事情,从年底开始我看着她为出国废寝忘

食地准备,那股劲儿几乎要到视死如归的地步,她要去圣彼得堡大学念研究生了。好运终于降临了。我的眼泪要流出来了,这漫长的一年,我几乎没有遇到值得高兴的事情。

一年前的夏季,在另一个城市,那里温润、湿热。接到父亲急病的消息,我和何铮马不停蹄地赶了过去,那是我向何铮描述过无数次的城市,那儿有我的家。

就在那个医院里,爸爸离开了我,死于突发性脑溢血。爸爸走的时候很痛苦,当时只有成姨在场,她坚持不让我守夜,那个夜晚对她来说太残忍,因为她是那样深深爱着我的父亲却独自承受了死亡前的痛苦。那个夜晚是深深的黑色,爸爸突然止不住剧烈搏动性的头痛,频繁地呕吐,当我在半夜接到成姨发抖的电话,然后浑身发着抖和何铮一起下楼打车飞奔过去,一路上我想我必须尽快见到他。但当我呆呆地站在病房的门口时,我只是拉着何铮的手惶恐着不敢进去,整个呈现水肿状态的爸爸躺在那儿,那一刻我的喉咙里哽着一股滚烫的热气,我完全说不出话来。

成姨说:"季雨,你来,你爸爸要跟你说话。"

我走到床前,爸爸颤抖地抓着我的手,他的瞳孔已经混浊,但 他仍然用他的眼睛看着我说:"我要去看你妈妈了。"然后他就微微 地笑了。

"不会的,真的不会的,爸爸你会好的。"说这些话的时候,我 突然觉得病房里的灯似乎都昏暗了下来,我不敢闭上眼睛,我僵硬 着眼皮看着他,我害怕我闭上眼睛就能看见阎罗王派来的小鬼,青 面獠牙站在我面前带走爸爸的灵魂。

"何铮你来,"爸爸喊他,"要对小雨好,要对她好。"何铮点头,他又看着我,"小雨,书房的抽屉里有两件东西你要收好了。"

在这句话结束以后,爸爸就永远闭上了眼睛。他安静地躺在那

儿,那一刻,我突然想起小时候爸爸总喜欢逼我午睡,那时我就躺在他的怀抱里假装闭上了眼睛,过了一会儿就偷偷睁开眼睛看着他,看着他打着疲惫的鼾声沉沉地睡去,我就噌地跳起来钻到自己的房间里看我喜欢的书,心惊胆战地希望爸爸不要醒过来,千万不要醒过来。

现在,爸爸再也醒不过来了,我却再也没有机会躺在他的怀抱 里了。

我记得那一刻我没有哭,在那些巨大的悲伤面前我的眼泪恐惧了,它们在我的身体里畏畏缩缩的不敢出来,它们聚在一起在我的身体里作乱,就是不愿意出来。那一刻我知道干号的确不是小说家创造出来的动词,可没人教会我要如何号叫。

我握着父亲冰凉的手,感觉那些温度正在渐渐离开。有人说当一个人的身体没有温度的时候他就不会痛苦了。也许离开这个世界对爸爸来说是种解脱。

这辈子爸爸一直耿耿于怀的只有一件事。他没有给我妈妈一个完整的婚姻,据说这是我妈妈在我出生后第三年死去的原因。奶奶说起这件事情的时候用了一个词——郁郁而终。

那时候我还不懂这个词的意思,现在我懂了,父亲也是这么死的,郁郁而终。我就这么看着他郁郁而终。

"收好……"爸爸最后那个微弱的声音在我身体里晃荡了很久最后找不到停留的地方,最后在我的身体里遇到了挣扎许久的眼泪,一同淌了下来。

我才想起,我也许应该对爸爸说些什么,至少我应该对爸爸说,我都懂,我什么都懂。

可是我还没来得及说出口爸爸就死了。

爸爸说这些话的时候成姨一直站在我身后,我看不见她的脸,

但看得见她的心。我明白其实爸爸爱她,但爸爸更爱我,我了解爸爸不愿意伤害我对母亲这个词语的感情,我理解他的愧疚。

所以爸爸即使在弥留时刻也不愿意在我面前坦承他与成姨的 感情。

尽管我知道他们爱得有多深。而成姨在这面沉重的墙面前选择 了沉默,那是我永远无法理解的沉默。

爸爸闭上眼睛的一刻,我看见成姨伸出细长的手指,微微颤抖 地拿起床头柜上的一包 mild seven,烫金的火机。那是成姨最喜欢 的烟,她背过身走出病房,我还是看不见她的脸,只听见她高跟鞋 敲击地面的声音。

许多年以后,我想起这一幕,突然觉得成姨真的是这个世界上 最美好最真挚也是最可怜的女人。

父亲葬礼的那天也下了点雨,成姨穿着深黑色的呢子大衣,戴着 遮住大半张脸的墨镜站在人群的最前面,细雨飘在天空,灰蒙蒙的。

在我出生的那个南方的小城,父亲曾经是赫赫有名的古董 商人。

但当他离去的时候,前来送他一程的人却寥寥无几。我对何铮 说,这样也好,反正爸爸不喜欢闹。说这句话的时候,我的眼睛干 涩得疼痛。

当人群里的哭声渐渐停息的时候,父亲的遗体被送去火化,我 突然间心如刀绞,泪流满面尖锐地叫喊着扑上去抓着爸爸的手,霎 时间我意识到我将再也见不到他,他将变成一罐灰烬。然后我就眼 睁睁看着他的身体消失在我的面前。一种诱彻心扉的冰凉。

何铮用沙哑的声音搂着我说:"宝贝别哭了,你还有我,还有 成姨。"

可成姨还是一动不动地站着,披散着她美丽的长发。当人群渐

渐散去的时候,我看见迷蒙的细雨里满天飞舞的黄色梧桐叶,我们都没有打伞。成姨抬起头说了一句:"今年的秋天特别凉,叶子落得特别多。"

那天的光线是惨白的,映着成姨已经开始衰老的脸,雨水落在她的墨镜上,我过去抱着她,突然觉得她又瘦了,她的呢子大衣包裹的身体显得那么单薄,肩胛骨硌着我的胸膛。成姨那年四十六岁了,她一直是那么美丽的女人,那是我第一次觉得她老了。

我说:"成姨,爸爸走了你还有我。"成姨却轻轻地推开我,还 是那样喃喃地说:"今年的秋天特别凉,叶子落得特别多。"我仓皇 地看着她苍白的脸,何铮上前去拉着她:"成姨你怎么了?"

她还是戴着墨镜,墨镜下接踵而至的泪水沿着她皮肤的纹理往下滑落,她重复着那句话:"今年的秋天特别凉,叶子落得特别多。"

当我摘下她的大墨镜时,我看到她无神的双眼和空洞的灵魂。 后来医生告诉我,成姨疯了。

我知道,爸爸死了,那个美丽的成姨也跟着一起死了。

{白晓}

小雨,我站在老西门黑色的铁门后面偷偷看着你,天气真的越来越凉了,藏红色的夕阳在中蓝大学生公寓那几栋楼的中间苟延残喘,跟我们即将毕业的心情一样伤感。

你穿过西街走到一个菜摊前, 蹲下来挑选着西红柿, 你穿着廉

价的灰色毛衣,裹着土黄色的大围巾,显得那么瘦小,但还是那么好看。你知道吗,你不管穿什么都能穿出那种大名牌的效果,因为你永远都是那个大收藏家的女儿、那个我们的公主。最近我常常在这儿看到你,你总是一个人走,你苍白的脸上显着一些疲倦,我想你也许昨天又没睡好。你的脸上带着一种又疲惫又年轻的感觉,就像你挑的西红柿一样,上面沾了一层灰,轻轻抹去后还是鲜红的色彩。

小雨,最近我常常想,我们都还有这个世界上最可贵的东西, 那就是青春,可以毫不在乎,可以肆无忌惮。

你慢悠悠地走着,用很缓慢的步伐,手揣在口袋里。你瘦多了,我是多么心疼你。要我怎么告诉你,我也要离开北京,告别你们,告别这里的所有人。

最近我常常想起这个画面,在学校的饭堂里你红着眼睛对我说,白晓,今天晚上何铮又要不回家了。然后我就会劝你,何铮这小子最近比谁都拼命,他们公司里的全职员工都被他这个兼职打工的学生感动了,而且他还要考研,他准备把工作辞了。

其实何铮变了好多,季雨,你有一种魔力,能改变周围的人。

让我想一想我最初认识的何铮是什么样子吧。那个何铮很朋 克、很尖锐,他染着栗色的头发,烫成玉米穗子那样的头发长到肩 膀,左耳朵上穿着两个闪亮的银环。

而现在的他,穿着规矩的 T 恤往返在校园里,头发剪得很短很短,脸上带着不合时宜的凝重。

他需要工作,我想告诉你,让何铮这样自我的人甘心在一个小公司做一些粗俗不堪的后期带子,这本身就是一件折磨人的事儿,如果不是为了你们的生活,现在的他不需要这么做。季雨啊,这些道理你应该懂。

你知道何铮找到这份兼职有多么不容易吗? 当时学校附近的一

个电影工作室正在招人,何铮去的时候一群人正讨论着新广告的方案,何铮就站在门口意气风发地说了一句:"你们好,我叫何铮,学电影剪辑的,我想来你们这儿兼职。"

工作室的头儿抬起头看着这个不速之客,撂下一句话:"谁让你进来的?"

"我自己进来的,我的特长是剪辑和拍摄。这是我的作品。"何 铮穿着印有切格瓦拉头像的大 T 恤,递过来自己的东西,也不管他 们是不是要看。

"我们这儿不招兼职,只要全职。"

"你看过之后再说吧,里边有我的联系方式。"何铮说完就 走了。

带子被人扔了出去。

第二次,何铮敲门,"进来。"

他摸着后脑勺道:"那个……我想来这儿工作……"

"怎么又是你?"

"我真的特需要一个工作……"

"你行吗你,年纪轻轻的,专业学好了吗?"

"这是我做的后期带子,麻烦你看一下吧。"

"行,放下走吧。"

第三次。

何铮站在门口:"各位领导,请问上次我交来的带子你们看了吗?"毕恭毕敬。

"什么带子啊?"

"就是那盘。"何铮指着角落里布满灰尘的一盘带子,跟几个饭 盒放在一起。

"噢……行,一会儿就看,你先走吧。"

但事实证明何铮的确行。在那些人看了那盘带子后,他得到了 那个月薪并不多的工作。他做的那个短片很先锋,画面一直高速剪 接,那些跳跃非常真实。那时何铮才大三,能有这么高的水准让人 不敢相信。

小雨,从小到大我都一直认为何铮是个天才。对不起小雨,我们一直瞒着你,我和何铮早就认识。但在你第一次指着他问我,你觉得那个电影剪辑专业的男生怎么样的时候,我就知道我不能告诉你这些。你说过,何铮是一个很有感染力的人。没错,任何时刻只要有他在,场面一定会是欢腾的,是热烈的,他总能有一些出其不意的话让大家笑开了怀。你总说从他身上能看到希望,对未来充满确定性的希望。

我和何铮从小一起长大,我们对彼此有多么熟悉你想象不到。 你很敏感,所以我们总是故作陌生。

我们从小一起光着脚丫奔跑在北戴河的海滩上,在海边废弃的别墅里捉迷藏,在露天的烧烤摊上喝啤酒吃海鲜,在东山大下坡的街道上大撒把飞车……我看着他从一个懵懂的孩子变成一个尖锐而善良的男人,看着他爱上你,看着他骑着摩托车载着你在文化广场的大街上呼啸而过。

但我想,我们之间这份熟悉其实什么也不是。我从来没有彻底 了解过他,从来没有。

拿到去俄罗斯签证的那一刻我想,我终于……终于真的要逃离这个城市了。这种想逃离的心情,在几年前就曾经有过,那时候我在北戴河那个小小的城市里待烦了,总想着快一点离开家乡。

你去过北戴河吗?你知道那个地方有多小吗?我就是在那个小小的地方长大的孩子,我熟悉那儿所有的街道,所有的房子和几乎 所有的人,我闭上眼睛都能数出这个城市的红绿灯。 那时的我怀抱着一个巨大的梦想,在我看来,所有的爱情友情都像风花雪月的电视剧一般可笑,我的梦想就是能考上北大,我要坐在未名湖边看着那一汪寂静的湖水。我曾对何铮说过,我要做一个文学家,研究张爱玲,研究《红楼梦》,研究《百年孤独》……

那时我们已经高三了。谈理想总是一件奢侈的事情,生活应该 回到那个被老师规划得看起来很完美却很扯淡的轨道上去,我应该 放弃我暂时的文学家梦,变成一个只会背诵傻得不能再傻的小事 例,然后引用到高考作文里的好学生。虽然从小到大我都是个现实 的小孩,但那段时间我很困惑,何铮的困惑不比我少。至少在所有 老师看来,我和何铮都是很优秀的好学生。我们就应该照着这个完 美的轨道走我们的人生。而没有人管我们是否在乎人生被轨道规划 是否愉快这件事情。

那些日子是很压抑的,何铮总是喜欢坐在海边的围栏上看着海 天的尽头说这么一句话:"思想不会流血,不会感到痛苦。"

"什么意思?"

我永远记得他回过头来看我的眼神,他说:"思想是不怕子 弹的!"

他的眼睛里冒出了一团火焰,那团火是我看着烧起来的,他看着天的尽头说:"我要拍电影!"

从很小的时候开始,我就知道何铮天生对影像有一种领悟力,从小到大的美术课他都能拿最高分。他信手乱画的东西总能看出点儿意思来。他从初一开始迷恋摄影,曾经有一次他决定要去海边拍日出,连着几天都是四五点起床,为的就是等到他想要的那个太阳。我知道,那是何铮的天赋和执著,我知道我不会看错,绝对不会。我从未见过像何铮这样迷恋电影的人,他家里的柜子上摆满了他热爱的电影,他跟所有的男孩子都不一样,他不喜欢电子游戏,

不喜欢打打杀杀,不喜欢踢球,他只喜欢电影,只要他的肩头扛着 黑糊糊的摄像机,他就会专注得像是另一个世界的人。

后来的事情你知道,北戴河高中文科班的第一名和第二名在离高考的四个月前来到北京,我永远记得我俩背着书包奔驰在冬天的 大街上怀抱着希望奔向班车站的那个早晨,我看得见何铮的脸,他 脸上写满了希望,他的思想带着他冲破了一切的阻拦。

何铮瞒着所有人去了北京。他一共填了两个学校的导演系和摄影系——电影学院、中戏。报名时那些黑压压的人群让人恐惧,那一刻我感觉无比的寒冷,我知道何铮在做一件很危险的事情,他如果考不上该怎么办,他还能回到学校里好好上课吗?

"不如再去考考广院吧,那儿也一样的。"我说。

在广院,何铮报了导演和电影剪辑专业。最后事情总是这样叫 人厌倦,录取通知书下来了,电影学院和中戏都没戏,反而是广院 寄来了电影剪辑专业的面试合格证。

后来我也去考了广院,像何铮一样瞒着所有人。我考的是小语 种,很轻松地就录取进了俄语系,变成你的同学。

妈妈很生气,拍着桌子问我为什么,我沉默着不说话。没有人知道为什么,只有我自己知道,我不愿意离开何铮,哪怕是四年都不行,我要看着他,我要和他在一起,因为我爱他,我在电影学院的寒冷里明白了这一点,我爱他。我看着他走进考场,我站在门外瑟瑟发抖,但我知道我不害怕,因为我突然发觉我那么爱他,爱让我必须一直靠近他。

这个世界上没有人知道我爱他,季雨,就连你也不知道。到广院之后,他成了电影剪辑专业的学生。但他说他要考导演系的研究生,从进广院的第一天开始我就知道他要考导演系的研究生,这个念头在他心里有多么强烈我想你比我清楚。

季雨,其实你很幸福,就算你现在日子过得不好,父亲死了,成姨疯了,你仍旧让人嫉妒。你有何铮啊,这小子的才华一定会大放光彩,就像他喜欢的那部电影《肖申克的救赎》里的台词一样:"有些鸟儿是永远都关不住的,他们的羽毛上沾满了自由的光辉。"

我知道,何铮总有一天会展翅高飞。而你一定会随着他去往那 个湛蓝的天堂。

但这一年,我发觉他离这个理想越来越远了,这一年你发生了太 多的事情,让他也变得很脆弱。我们都是朋友,我一直知道这一点。

所以我希望你俩都好起来,所以我一直想我一定要尽快离开你们。在大学里学自己不喜欢的专业其实是一件很伤感的事情,你不得不每天面对一大堆你厌恶的东西,即使是为了爱情来到这个学校你也无法爱上这些破玩意儿。但我还是很刻苦地学习,我知道我必须在这个体制内得到我应该得到的东西,奖学金,或者是保研,或者是户口。

我就是这么世俗,原谅我。我跟她不一样。我不是季雨,我没有一个富有的古董收藏家老爸,我没有季雨那张漂亮得叫人嫉妒的脸。我只是我自己。在广院是很容易懒惰的,那些小资情调的爱情在一定程度上毒害了大多数人的心灵,安妮宝贝倡导的爱情宿命论就是那么的深入人心。好吧,既然我没有爱情,就让我走吧。

{季雨}

家里好安静,挂了白晓的电话我突然胃口全无,是离别的彷徨

让我的胃口变得乏味吗?我不知道,走进房间坐在地板上,习惯性地拿出床头柜里的东西,那是父亲嘱咐我收好的东西。

我曾想过人为什么会选择收藏,当你珍藏初恋情人送你的吊 坠,当你收好一夜情的女人留给你的发簪,当你藏起旧时同窗写过 的信,当你在书柜里锁上儿时玩过的变形金刚。

是因为曾经的爱,一定是!

父亲是个收藏家,爸爸对于古董收藏如此醉心,甚至不惜走 私,在这方面他是个偏激的疯子。父亲的确是因为文物走私而接受 检察机关审查的,也是因为这样他才病倒的。

也许喜好收藏的人都是怀旧的,当他们发现已经没有可怀念的 东西的时候,也是他们该走的时候。

爸爸死后,他所有财产都被查封了,包括万荷堂。妈妈的名字 里有荷字,所以爸爸造好这座别致的中式园林后,亲自把万荷堂的 牌子挂在外面,在那个家中,我度过了大部分童年时光。

他唯独留下的东西只有两件:一个是晚清的老旧怀表;另一个 很别致,那是父亲一生最看重的珍藏,一大册子的结婚证书,历朝 历代皆有。

那个怀表是他曾经要送给妈妈的结婚礼物,而他们阴错阳差地没能走到一起,没能领到那一纸薄薄的婚书。于是爸爸开始收藏各种结婚证书,我知道他曾幻想着要办一个关于结婚证书的展览。那是他一辈子都没能拥有的东西,却可以收集起来给大家一个机会去缅怀过去,忏悔爱情。

"我爸是不是很奇怪?"回北京的飞机上我问何铮。何铮的眼睛一直看着窗外的云朵,半晌之后回答我:"你爸很执著,而你很自私。"

"其实,后来我已经接纳了他和成姨的感情,只是他们没有再

提他俩要结婚的任何事。"

何铮手里捧着父亲的遗物:"我总觉得这个世界上不应该有这 么伟大的人,"然后他耸耸肩膀,"我答应了一个伟大的人要照顾好 他的女儿。"

"你也很伟大。"我说,成姨靠在我肩膀上的头动了一下,"醒了?"我问她,她没有回答我,眼睛直直地看着前面的坐椅。

那一年的秋天,我把发了疯的成姨接到了北京的家里。这个房子现在是我所有的财产。绿叶新洲小区 1201 的房间,我大二那一年父亲给我买的房子。冬天即将过去的时候,何铮大四毕业后没有考上导演系的研究生,他的梦想在第一次出发时就搁浅了。而接下来的整整一年,我都活在父亲离世的惶恐中,面对死亡我感到无以言表的恐惧。树欲静而风不止。

我变得很消沉。父亲离世后这一年对我来说非常漫长,那是情绪上漫长的煎熬,从不愿接受死亡这个事实到对此习以为常,逃课、睡觉,从情绪的低迷颓废到逐渐找到正常的生活状态,我整整用了一年。

我原本以为我可以照顾好她,但事实上照顾人并不像我想象的那么简单。不久之后,成姨还是被迫离开我们的生活。何铮最终还是受不了成姨的精神状态,成姨没日没夜地在家里抽烟,半夜的时候大喊大叫把头发塞进马桶里用水冲洗。他和我一起把成姨送到了香山附近的一家疗养院,临走的时候成姨惶恐地看着我,我第一次看见她穿着蓝白条的病号服,那么萧索的样子让我害怕。

治疗的价格昂贵,但是我必须忍受,而何铮也必须更加没日没 夜地工作。

我要毕业了,我常常想,若是换了以前,父亲一定早就替我安排好了工作或者是催促我考研究生。但现在再也没有人管我是考研